证券代码:688520　证券简称:神州细胞　公告编号:2025-021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公司于股东大会结束后当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谢良志先生、YANG WANG(王阳)先生、唐黎明先生、李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贾凌云女士、张学先生、王浩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王浩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二)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谢良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同意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具体成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1	战略委员会	谢良志(召集人)、贾凌云、张学
2	审计委员会	王浩峰(召集人)、张学、李汛
3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贾凌云(召集人)、张学、唐黎明

各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王浩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其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谢良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YANG WANG(王阳)先生、唐黎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马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唐黎明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谢良志先生、YANG WANG(王阳)先生、唐黎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25 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马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财务总监的聘任事项同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其中,董事会秘书唐黎明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

三、公司部分董事届满离任及监事会取消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韩巍强先生、赵桂芬女士、马洁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苏志国先生、王晓川先生、何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了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增加经营范围、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决定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李汛先生、赵淑环女士、贾吉磊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上述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上述董事、监事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附件:马洁简历

马洁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毕业于德克萨斯大学阿灵顿分校,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CPA),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SIFM)。曾任职于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金佰利个人卫生用品有限公司、赛诺菲巴斯德中国、费森尤斯卡比中国;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洁女士间接持有公司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520　证券简称:神州细胞　公告编号:2025-019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5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七街31号院研发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49,644,42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49,644,4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8.512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8.512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良志博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出席3人;

3、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唐黎明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9,224,625	99.8799	395,857	0.1132	23,943	0.006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9,224,625	99.8799	416,400	0.1191	3,400	0.001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9,224,625	99.8799	416,400	0.1191	3,400	0.001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9,224,625	99.8799	395,857	0.1132	23,943	0.006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8,232,141	99.5961	1,408,884	0.4029	3,400	0.001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9,261,075	99.8904	379,950	0.1087	3,400	0.001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9,178,275	99.8907	457,200	0.1308	8,950	0.0026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8,273,141	99.6076	1,367,884	0.3912	3,400	0.0010

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增加经营范围、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49,266,625	99.8919	374,400	0.1071	3,400	0.001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谢良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8,019,130	99.5352	是
10.02	选举YANG WANG(王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6,393,126	99.0701	是
10.03	选举唐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6,426,665	99.0797	是
10.04	选举李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6,299,005	99.0318	是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贾凌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47,164,678	99.2908	是
11.02	选举张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46,354,263	99.0690	是
11.03	选举王浩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46,490,564	99.086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450,475	91.3804	395,857	8.1280	23,943	0.4916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450,475	91.3804	416,400	8.5498	3,400	0.0698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450,475	91.3804	416,400	8.5498	3,400	0.0698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450,475	91.3804	395,857	8.1280	23,943	0.4916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457,991	71.0020	1,408,884	28.9202	3,400	0.0698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486,925	92.1288	379,950	7.8014	3,400	0.0698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404,125	90.4287	457,200	9.3876	8,950	0.1838
8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3,408,991	71.9438	1,367,884	28.0864	3,400	0.0698
9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增加经营范围、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402,475	92.2427	374,400	7.6875	3,400	0.0698
10.01	选举谢良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44,989	66.6293				
10.02	选举YANG WANG(王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18,976	33.2429				
10.03	选举唐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52,515	33.9306				
10.04	选举李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84,915	30.4893				
11.01	选举贾凌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90,528	49.0840				
11.02	选举张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80,113	32.4440				
11.03	选举王浩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76,414	34.421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8、9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均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3、4、5、6、7、8、9、10、1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知卉、刘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88520　证券简称:神州细胞　公告编号:2025-020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口头通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当选董事参加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关于时限的要求,并推举董事谢良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董事谢良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

同意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选举谢良志、贾凌云、张学为战略委员会委员,谢良志为召集人;王浩峰、张学、李汛为审计委员会委员,王浩峰为召集人;贾凌云、张学、唐黎明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贾凌云为召集人,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谢良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YANG WANG(王阳)先生、唐黎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马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唐黎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曾彦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8.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股东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收到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黄正聪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议增加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黄正聪提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审议以下提案:

1、《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推荐提名刘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并申请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

2、《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为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之目的,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请确认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完成后,各董事角色如下:

执行董事:王洪、周开琪、于伟、杨铭

非执行董事:黄继武、刘运国、朱义坤、刘达

独立非执行董事:黄继武、刘运国、朱义坤、刘达

截至本函出具日,黄正聪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1.1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正聪具备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资格,具备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提案程序符合规定。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刘达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刘达先生简历

刘达,男,4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世华资本管理合伙人,为中国企业提供资本市场服务以及海外并购服务。刘达于2013年7月31日至2015年1月5日期间获委任为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朗诗绿色地产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106)执行董事及首席财务官并于2015年2月26日至2015年10月16日获委任为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隆基泰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1281)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15年7月27日至今获委任为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正商实业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185)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23年3月1日至今获委任为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金茂源环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HK8806)独立非执行董事。于2022年8月12日至2024年9月2日获委任为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号:002611)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达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本人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5)。

2025年5月15日,公司收到股东黄正聪出具的《关于提议增加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推举刘达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确定公司董事角色并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截至该函出具日,黄正聪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1.1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黄正聪具备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资格,具备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提案程序符合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事项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因此,本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除上述调整外,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他事项不变。现对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5年5月30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香港结算公司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应当在行使表决权前征求委托人或者实际持有人投票意见,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者名义持有人,应当根据所征求到的投票意见汇总填报受托股份数量,同时对每一提案汇总填报委托人或者实际持有人对各类表决意见对应的股份数量。

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可以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上述网络投票操作方式、计票规则如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存在冲突,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四路6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8)
10.01	上市地点	√
10.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10.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
10.04	发行方式	√
10.05	发行规模	√
10.06	发行对象	√
10.07	定价原则	√
10.08	发售原则	√
11.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13.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4.00	关于制定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4)
14.01	《公司章程(草案)》	√
14.0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
14.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
14.04	《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
15.00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2)
15.01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草案)》	√
15.0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
16.00	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
17.00	关于H股股票发行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9.00	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0	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

(二)特别强调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等公告。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进行2024年年度述职。

其中,议案8-14、17、18需经股东大会会特别决议,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议案4、6、9-14、16-20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议案19表决通过是议案20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

议案19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因本次股东会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故不适用累计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二)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2)。

3.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以收到信函的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5年5月26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晋杰

电话号码:020-32210275

传真号码:020-82075579

电子邮箱:shiyuan@cvte.com

通讯地址:广州黄埔区云埔四路6号

邮政编码:510530

2. 会议期限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持股1%以上的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书面文件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及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841;投票简称:视源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或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5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9:25,0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2025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00	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10.01	上市地点			
10.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0.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10.04	发行方式			
10.05	发行规模			
10.06	发行对象			
10.07	定价原则			
10.08	发售原则			
11.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12.00	关于公司申请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13.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00	关于制定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4.01	《公司章程(草案)》			
14.02